

刊叢記傳人名界世

傳叙自地甘

譯松天張



行印局書界世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五月出版

甘地自敍傳

定價國幣六元五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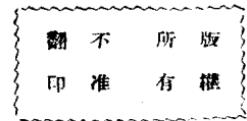
外加運費匯費

譯者張天松

發行人張靜江

出版者世界書局

發行所世界書局



序一

牛若望

張君天松，近譯「甘地自敍傳」，關於甘地畢生為印度的自由解放而奮鬥的生活，在他的自傳中有極詳盡的敍述。張君致力文化工作有年，去年他主持南京益世報編務時，與我早夕相見，我們曾計劃審照我國現社會的需求，擬從事著譯若干有系統及有價值的專著，惜限於時間，未能實現。張君今在上海紡織界服務，仍以餘暇致力寫作，最近來信要我為他譯的「甘地自敍傳」寫一篇序。我想：此書問世後，裨益讀者，當不在淺，因為甘地的生活，可以作我們的師表，他的行動，可以作我們的標準；若要認識甘地畢生整個的生活，思想及行為，莫如讀他的自傳。張君翻譯這部書的勞績，是值得贊許揄揚的。

我常想：一個人的生活，思想，和地理環境，傳統文化有很密切的關係。東海有聖人，西海有聖人，此心同，此理同，這固然是一句有名的哲言，但所謂同，同中有異，印度的環境，產生了印度的佛家哲學，希臘的環境，產生了希臘的哲學，中國的環境，產生了儒家的哲學；這是空間的關係。除了空間的關係以外，還有時間關係。即以我國而論，歷代人民的生活不同，思想也有區別；在我國如此，在其他地方亦然；在哲學思想如此，在宗教信仰亦然。

為研究或批評一種學說，或認識一個人的生活，最要緊的是客觀的看法，而不是主觀的立場；如果用主觀的看法，去批評人，最後只能形成莊周惠施兩個人所扮演的「子非魚」，「子非我」那一套把戲。我說我們批評人，或是研究一種學說，該站在客觀的立場，要竭力避免主觀的立場，但純粹客觀而不帶一點主觀色彩，恐怕是不可能，因為人多少總有點自私，因此就不能沒有主觀，所以要完全澈底了解一個人的思想，是極不容易

的一件事情。

甘地，無疑的是現世的一個偉人，他七十多年的生活，中間也會經有過幾度變遷，他的一生歷史，更值得我們欽佩，他對於印度人的影響，他和世界各國所發生的關係，絕不是一篇短文章所能完全概括的；然而他偉大的成就，豐富的貢獻是導源於他的宗教信仰。

甘地對於宗教有極虔誠的信仰，因為他對於宗教有虔誠的信仰，他胸懷中才有熱烈的情感，他眼見印度人到處受英國人的欺壓，倡導不合作主義，同英國人奮鬥，他一生致力於印度獨立自由的運動，雖然沒有見到印度完全自由而即喪身於槍彈之下，他雖身死，而精神常在，印度人必因着他的死，受到無限的感召，力謀國內的統一，而外求獨立的權利。

甘地雖然是一個虔誠的宗教信徒，他生平是信仰印度教的，印度教的派別很多，他並不沾滯於那一派那一系；就是對於基督，也很崇拜，他對於基督所創立的教會，也曾經和基督教的人研討過：「我時常有機會和我的信基督教的朋友們參加這種內在的辯論，但是他們的答覆，不能使我滿意，因此我不但不當基督教為最完美或最崇高的宗教，我也更不相信印度教是最崇高的。」所謂最完美和最崇高的兩個副詞，我們不能知道在甘地心目中，究竟作何解釋。不過在普通的看法，很容易明白。那麼現在我們可以提出一個問題，我們信仰宗教，是不是認為那個宗教是真的，因為宗教所追求的，該是至高的真理，否則宗教便失掉了它的價值。在甘地的心目中，基督教既不能滿足他的要求，印度教他也不承認是完美的，那麼也就沒有什麼宗教可以使他完全滿意的了。無怪乎他對基督教在若干點上他都不相信。他曾經說：「我奉行的是服役的宗教，因為我思想過，只有用這唯一的法則，可以獲得上帝，服役這一個名詞，在我是當作服勞印度的解釋。」他這個服役的宗教，可以說

根本不只是宗教本身，而是宗教用以獲得目的的方法，在這段話裏面，他也說得明白，因此上下文中便不免有矛盾。這是一個純憑直覺的情感而不用理智思索的人，最容易犯的毛病。甘地是一個極熱誠的宗教信徒，可是對於不易把握的宗教抽象哲理，尤其關於啓示的宗教深邃的信條，便不易於瞭解，有時憑藉自己的一點理想，發現在宗教理論中，似乎有些衝突，不易了然。因此他在自敍傳八六至八七頁上（指原書），對於基督的幾端基本信條，便不能接受而相信。

「我不能置信；若使不做一個基督徒，便不能得救升天的事實。」這是許多信仰其他宗教的人，對於基督教攻擊的一點，他們攻擊是由於不瞭解所謂基督徒一詞的含義。做基督徒，有三種方式：第一是內心和形式上都是基督徒，這是一個真基督徒，他不只內心信，接受教中的各種儀式，而行動也表徵他的信仰；第二是內心是基督徒，形式上不是基督徒，這樣的是在內心裏和行動上和基督徒一樣，只因為一時分辨不清那一種宗教是基督教，所以不會接受基督教形式；第三種是形式上是基督徒，而內心和行動上則反基督之道而行。無疑的前兩種人，都可稱為基督徒，第三種人便不能稱為基督徒。甘地雖然在形式上，不會接受過基督的儀式，在若干基督教的教條上，也沒有接受，但他的內心，和行動上的表現，和真基督徒很相近，能否升天，我們固然不敢下一個絕對肯定的斷語，但可以說他升天的可能，因為他未曾接受基督教的信條，不是出於惡意，而是因為沒有機緣，使他接受；他們的答覆，不能使我滿意。」這是外在的原因，不能歸罪於他。

甘地看宗教是一種服役，而且他把這種服役的對象，只是對他本國的服役：「服役這一個名詞，在我是當作服勞印度的解釋。」他這個服役的對象，未免太狹隘了；耶穌的服役，不是只限於一個國家，一個民族，而是整個的人類，「天上地下的權柄，完全交給我了，」意思是一切人類，都在他服務的範圍以內，「你交給我

的人，沒有失落一綱，「所以基督的精神，充溢了整個世界，這是基督偉大之所在，而甘地則不免於國家思想太深，而不成爲世界主義。話雖如此，但甘地確因着他熱誠的宗教信仰，形成了他不凡的思想，和超衆的行為，我們不能不佩服他崇高的精神。」

我如果再去注意人類的歷史，成大功，立大業的人，大抵是具有極熱誠的宗教信仰之人，耶穌基督無論矣，因爲他非常人，有其特殊情形；古人無論矣，就拿現代的人來說，孫中山先生領導我國民族革命，推翻專制政體，建立共和國家，他一生的遭遇，可說是艱苦備至，但他從來不灰心，不喪氣，在無辦法中想辦法，在無希望中仍希望，我們只讀他倫敦被難時的一段歷史，使我們景仰他精神的卓越，佩服他胸襟的爽朗，他之所以能如此，實得力於熱誠宗教信仰；他臨逝世時，不只留政治的遺囑，還留下有宗教遺囑，囑咐他的同志同道，繼續與魔鬼奮鬥，肅清人間的魔氛。可惜這道遺囑，不知什麼原因沒有公佈，所以知之者少。再看我們現在全國領袖，國府主席蔣介石先生，他繼承孫中山先生的遺志，完其未了事功，領導國民軍北伐，奠定國家統一的局面，繼即作全面抗戰，把外患救平，倡導新生活運動，矯正國人習氣，完全納入正軌，這種不屈不撓的毅力，刻苦篤實的生活，也是得力於宗教的信仰；因此他在西安蒙難之後，發表的一篇演說，把他個人得力於宗教的實況，完全道出，他還諄諄叮囑國人要有宗教信仰。又每逢教會節日，他也必作廣播演講，發揮宗教精義，啓發國人宗教信念。

在我國如是，在其他國家也何嘗不然，現在世界的幾位領袖，大部份是有宗教信仰者。

甘地的精神，固然值得我們欽佩景仰，而我們固有的賢哲，國父孫中山，主席蔣介石，他們的精湛的思想，崇正的品德，都是我們生活的師表標準。我們要接受他們的思想，要全部接受，他們都是篤實的宗教信

徒，信仰加強他們的力量，以此力量完成他們偉大的事功。我們要想達到他所期望的目的，這種由宗教信仰而來的力量，是不可忽視的。

三十七年四月四日牛若望寫於南京寄廬

序二

楊家駱

當代世界人物中，甘地是我最愛慕的一個。因為他是崇高篤切的理想家，同時也是堅苦卓絕的實踐者。異言曰：他是哲人，同時也是社會運動者；他是宗教家，同時也是革命者。

一般人以為理想與實踐是永遠相距的兩端，無法使之接近，或合而為一的。在平常談話中，我們時常可以聽到批評某人太理想，某人太實際。或者說，理想雖好，可惜不合事實；或者說，事實如此，非理論所能解釋。李石曾先生有兩句名言：「無悖於理想，最切乎實際。」就是認為理想與實際是可以接近的，是可以合的。在我則以為如果理想不能見諸實踐，這意念可謬為幻想；實踐不依憑其理想，這行為可謬為盲動。

甘地自喊出「沙蒂雅格刺哈」（Satyagraha 原意為擁護真理。但一般人當牠作不合作、消極抵抗、非武力抵抗等解。其實不合作、消極抵抗、非武力抵抗等，祇是擁護真理，在印度此時此地的一種手段而已。）一語來，信徒雲集，連所謂「不可觸」的「賤民」也在內。他和他們都立誓不說謊話，不用暴力，不積私財，反唇茹素，從自身的嚴肅生活擴大到領導印度實行自治。對妨礙自治的英帝國斷絕往來，促其覺悟，如抵制英貨，不進英人設立的學校。受僱於英人的印人，都辭職不幹了。他勸人民不穿英布，而自事紡織；他勸人民反對鹽稅，而自造私鹽。這是一種不合作運動，有些人誤會為不抵抗主義，其實是大錯而特錯的。因為不抵抗與暴易暴。可是他以為有一樣東西比暴力更壞的，那就是懦怯。一九二一年却利却拉事件發生，有許多暴民燒死

了許多英國巡捕。這一來使甘地大為震驚，稱之為「像喜馬拉雅山一樣的大錯誤」，自認感召力不夠，遂實行第一次的絕食，以懺悔誠信未孚的罪愆。此後為印度教徒與回教徒兄弟鬭牆，絕食了二十一天；為印度最低階級的民眾被人歧視，絕食二十一天；為一個女門徒犯罪，絕食二十一天。一九四二年又因為反對印度總督克里浦斯的政策絕食。此外他為印度而被英吏捕逮下獄，更非一次。法官在宣讀判決時，起立對囚徒甘地致敬。甘地亦於開判之後，向法官致謝。近年他深居於印度中部西華格拉姆（意即服務之村）小村的一座茅屋裏。這個小村，是印度鄉村中文盲、貧窮、污穢及疾病聚匯之處，自從一九三七年甘地卜居於此，現在已經成為模範村子，夜校、紡織班、衛生中心區、科學農場、都極活躍，於是證明了舉世認為「不可觸」的「賤民」，祇是為階級觀念的餘毒所封鎖而形成，天下並無真正在本質上不能平等的人！

現在印度已獨立了，這皆是甘地崇高篤切的理想與堅苦卓絕的實踐所獲的果實。今天大公報社論上說，甘地祇實現了民族主義。其實他實現民族主義，不過是在印度此時此地擁護真理的一種表現而已。甘地何嘗忘了比民族更大一圈的世界，又何嘗忘了比民族更進一步的民生。

第一次世界大戰時，英國高揭為正氣而戰的旗幟，甘地號召一百二十萬印軍助英作戰，死亡達九十八萬五千人。雖然「民族自決」的希望是被騙了，但第二次世界大戰，他仍鼓勵民眾出兵，以助英國從事反軸心的戰爭。在甘地心目中，極權國家是人類的公敵，不能以印度對英國統治的不滿，因而妨礙英國對公敵戰爭的進行。他的擁護真理，見諸實踐，是從個人行為直到有生之倫，不惟反對人與人間使用暴力，而且反對人對其他生物為口腹之欲而加以屠殺，所以素食運動，在他是非常注意的。他覺得各個民族，應有獨立自主的權利，在世界上國界未泯滅前，薩克遜民族可有國家，印度民族自應亦有國家。我想他對其他民族，亦具同樣的看法，

不過就他身處之地所能領導的範圍，或第一步應領導的範圍，是印度罷了。甘地對英國是痛恨其帝國主義，不是任何英國人。至於在印度的英國官吏軍警，不過是受命令而執行那政策的人，祇要使他們因在執行上行不通而促起覺悟，也就够了，不必以暴力去殺那些作為工具而無辜的人。所以他覺得民族革命，是可藉和平而堅定的手段以獲得，不必一定要斬殺一陣，纔覺得痛快。還有，他知道倘組織武力，對付英國，或可使其目的早達，然而武力一組成，即使達到民族革命的目的，亦必成為印度依恃武力的政府，將來不幸以此武力加於國內，豈不是以暴易暴。世俗的人看到近世革命史，多恃武力完成，誤會武力為革命唯一的工具，但很少看到這種武力所發生的弊端。甘地獨具隻眼，可以說是以哲人的見解，宗教家的精神，去完成社會運動與革命。哲人而不為社會運動者，其學說無由印證以取信；社會運動倘非哲人，其運動即無理論的歸宿。至於我稱他為宗教家，是指其舍己救人，不惜殉道的精神；我稱他為革命家，是指其抗英獨立，廢除階級的事實，可以說是比任何宗教家與革命家更偉大的或更廣義的宗教家與革命家。

我讀過一本 Rene Filip Miller 著的「列寧與甘地」，中文有伍光建、董人驥二譯本。這書是很有趣味的，將在寒帶與熱帶兩個領導人物合寫一本書裏，雖各有成就，然而從思想到行為，這兩人無一不相反。著者對兩個人的歷史業績與人格，祇是比較，並無抑揚。然而在我讀過這書之後，對甘地佩服之至，而對列寧，則殊表不滿。我覺到列寧有些摩罕墨德，一手拿着可蘭經，一手拿着寶劍。摩罕墨德人格毅力，固可敬佩，但這種方法，實在危險。譬如由馬克斯一傳而為列寧再傳而為史丹林，可蘭經難免變成寶劍的幌子。我不反對俄國實行他所謂的社會主義，也不反對他宣傳他所謂的社會主義。然而社會主義，並非祇此一種，別無他種。姑不批評他以其所謂的社會主義，對內造成極權政府如何剝奪人民思想、生活的自由，祇就其以此作為對外侵

略的工具，不惜以暴力、掠奪、陰謀以妨害他國而言，已是無可恕了。社會主義之應普遍實現於各國，為必然而無可更疑的事實，但各國有其社會主義的需要，社會主義自然會產生於各國民衆的努力，無勞俄國的越俎代庖。且各國所需的社會主義，必非一式，更非作為俄國附庸之所謂社會主義。俄國因為那口寶劍，所以連那本可蘭經也使人懷疑起來了。就今日國際情勢言之，資本主義國家之包圍俄國，固為不應，然而也未始不是那口寶劍所召引而來的。老實說，資本主義已自腐蝕，社會主義，已自推動，何勞俄國假借教世主的身份，來實現其侵略之實呢？我覺得社會主義應產於社會，成於社會，非產於侵略，成於獨裁。甘地擁護眞理，不知對此世局，是否如此看法？

還有甘地的每日生活，頗能引起我的興趣。他每天夜間二時起身，所有重思想及寫作，皆產於二時至五時這三個鐘頭內。五時再睡，天亮才醒，午後再睡二小時，至八時洗滌後入眠。上下午則忙於處理事務，接見門徒和人民。這種規律生活，數十年如一日，與我所敬愛而且共編世界學典的老人李石曾先生，完全相似。李先生對眞理的擁護與實踐，容與甘地有大同小異之處，但對反曆茹素，則完全相同。李先生勸我吃素，我已遵行。又勸我日間早起，以代替我晚睡寫文的習慣，我亦曾試行，但是失敗了。因為有好多次，我早睡預備早起，結果一覺醒來，仍然是旭日已昇，反而失去了我晚上最清靜的運思寫文時間。然而我對早睡夜起，仍認為比我那晚睡為佳，總有一天要作到它。

在我看過「列寧與甘地」一書後，又曾看過陳作樑、謝濟澤、明耀五所譯的三本「甘地傳」，都不能令我滿意。甘地早年曾寫過他一段生命史，名為「沙蒂雅格刺哈」，後又在獄中口述一生經歷，由獄中的伴侶用印度語記下後譯成英文，刊於甘地自辦的報紙上，並由甘地自己校閱全文，發表完畢後，出了單行本，名為「我

對真理的經歷」。印度詩人泰戈爾的英國朋友安德魯，根據上述兩部書，並加上一些關於甘地的其他文獻，寫成了這本「甘地自敍傳」，書成後分印英美兩版，風行全球，中國明耀五譯本，似從此出。在歐洲大陸，法國喬治德卡米爾女士，根據安德魯英文本譯成法文，這法文載有法國文豪羅曼羅蘭的一篇長序，羅曼羅蘭是分析人性的聖手，這篇序有如法譯本的花冠，現在我所謂讀的張天松譯本就是從這法文本譯出。在我得讀甘地傳中，是最滿意的一本。天松兄要我介紹世界書局出版，並要我寫一篇序，我於是大膽的將我對甘地的看法寫出，向天松兄請教！

寫到這裏，使我回憶在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初，天松兄訪我於南京中國學典館，這是我們訂交之始。七七事變前夕，我到一家旅館去拜他，同至一家西人所設的咖啡館中談天，大家都以為局面即將大變，次晨報上便以大字載出七七事變的消息。從此我們未再見面，到八一三事變後，我於遷館入川的途中，曾致函天松兄，但已無法得到覆信。後聞其在滬入中美日報服務，不久就為日人捕逮下獄。天松兄備歷艱危，想寫一篇追敍的文字，後讀法文本甘地自敍傳，覺得以一己所歷，較諸甘地實在不算什麼，於是着手譯成這本書，所以對甘地的一生，深能體驗，關於這一點，也是我所願以舉告於讀者的。

三十七年一月八日於世界學院中國學典館

序二

阿特里雅

甘地，在印度以「穆哈德瑪甘地」見稱，其意義即作偉大的靈魂（或譯聖雄）的甘地解，是印度自有偉大的（釋迦牟尼）菩薩以後所產生的最偉大的人物。他恰如菩薩一樣，他的名字已為全世界所知道了。甘地不僅是一個偉大的印度人而且還是一個（世界的）偉大人物。他將被尊為世界最偉大人物中的一人；估計他生前對於同一時代的人那樣廣遠的影響，在歷史上實難於找出一個可以和他並駕齊驅的人。至於他死後對於人類所發生的影響，是否可以像和基督及菩薩一樣受到世人同等的尊敬，這一點還是留待世人來論定吧。

在印度人看來甘地是一個救世主，其意義有時還不止於此，他曾經採用不合作及非武力的抵抗以解放印度，他施給世界以一種新的政治技巧，這是凡屬一個脆弱而又堅決受到壓迫的社會所可利用以推翻一個外國的統治的唯一方法。

整個甘地主義在未來的歷史上是否將被採作為人類或民族的政治方針，還成為疑問，因為如欲將他付諸實行，是需要具有一種靈智的先見，一種對於道德價值的信仰，和一種非常的自我約束及自我犧牲，這些條件只有在偶一出世的個人身上才屬可能，而在今日之下的文明却並不以產生這樣的人物為目的，人類之中常有兇惡殘忍之徒，他們對於他人的善意每遲鈍無所感覺，而只是迷信武力，侵略及征服，因此便不得不需要合法的強力來把他們撲滅。

不管世人對於甘地主義怎樣加以批評指摘，甘地自身是一個偉大的人物，他的偉大在於對人類的愛，他對於窮人及被壓迫者的同情，以及他的大無畏和堅決的精神。若使人類只要能够步從他的後塵，人都可以變成為

神聖了。可是人類過去的歷史明白表現出縱使有過不少偉大的導師，人類却老是停留在原來的地方而無所進步，故不論整個的人類將來的命運如何，甘地對於少數敬德持修的個人終將常常是一道明光，他的自傳對於這些善良的人，可以作爲一部偉大的聖經依據。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六日，南京。

(本序作者阿特里雅教授，爲印度貝拿勒斯大學哲學系主任兼訪美教授，頃應書局請爲拙譯「甘地自敘傳」特撰英文序一篇。阿特里雅教授精諳英語，得有文學博士學位，彼以印度學者立場，抒述某對於其同國偉人之觀察，足資我人參考，茲將原文及譯文並刊卷首，以餉讀者。民國三十七年四月八日張天松識於海文小樓。)

F O R E W O R D

BY

B. L. Atreya, M. A., D. Litt.,

UNIVERSITY PROFESSOR AND HEAD OF THE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BENARES HINDU UNIVERSITY, INDIA

Birla Visiting Professor to America

Gandhi, known in India as Mahatma Gandhi—i. e. the great-souled Gandhi, was the greatest man India has produced after the Great Buddha. Like that of Lord Buddha, his name is known all the world over. Gandhi was not only a great Indian, but a great man. He will be counted as one of the greatest men the world has ever produced; and it is difficult to say as to who ranks equal to him in history, considering the extent of influence in one's own life time over one's own age. We leave it to the judgment of the public to judge his posthumous influence over mankind to compare him in this respect with Christ and the Buddha.

To India Gandhi has been a saviour in more senses than one, and in having liberated India by non-violent resistance and non-cooperation, he has given the world a new technique in politics which is the only method of overthrowing a foreign rule left to any weak but determined oppressed community.

Whether Gandhism as a whole will ever be accepted in future history as human or national policy or programme is doubtful, as to be put into practice it needs a

spiritual outlook, a faith in moral values and an extraordinary self-control and self-sacrifice which are possible in case of rare individuals, at the production of whom the present-day civilization does not aim, and as human race may always have fiends and brutes who are too blunt to be influenced by goodness of others and who believe in power violence, aggression, and conquest, and so have to be put down by legalized force.

Despite the criticism that may be levelled against Gandhism Gandhi was a great personality and his greatness lies in love of humanity, his sympathy for the poor and oppressed, his fearlessness, courage, and determination. If humanity could only follow him it will become divine. Its past history, however, shows that it has ever remained where it was, despite all its great teachers. Whatever the fate of humanity as a whole, Gandhi will always stand as a beacon light to the individual travellers on the path of moral and spiritual perfection, and it is for them that his auto-biography will serve as a great Bible.

B. L. Atreya

NANKING,

THE 16th February, 1948.

英文譯本序

安德魯

這一部自敍傳原名「我對於真理的經歷」，其中大部份的材料，根據穆哈德瑪（譯義偉大的靈魂）甘地的口述，是他在一九三二年至一九四四年間，因國事被錮禁的長時間中，用印度語向他的一個獄伴敍述的。不久即由甘地的契友穆哈寶譚山與畢雅南拉南爾二氏譯成英文，逐日在甘地辦的「古雅刺蒂」日報上連續披露，同時並由作者親自校閱。在英文辭句方面，得到史拉德女史（譯者按：她有一個別署，在阿斯蘭學院中，名米刺芭恩）協助校閱。這些文章全部已由亞美達巴的那華齊文印書館彙印出版，為八開本二大互冊，內容篇幅共計一千二百餘頁，凡西方的讀書界如欲窺讀原文者，可向上述的印書館購備。我還參閱過另外一部有價值的著作，那是甘地敍述他在南菲洲時所遭遇的經驗，書名「沙蒂雅格刺哈」（譯者按：「沙蒂」辭義為公平，「格刺哈」為奮力；合稱為公平的奮力。或可譯為「精神之力」）。甘地於一九一九年二月，發起「沙蒂雅格刺哈」運動，凡參加者必須諾許（一）不服從「精神之力」委員會所宣布的認為不公平的法律；（二）遵循真理的途徑；（三）對於敵人的生命身體財產不施用暴力）。經華齊高文奇譚山譯成英文，發行者為印度瑪達刺德里普里加納剛桑。我得自由採用上述的各種材料，摘要節略，發見英文的譯者，都能保存原作者的思想與他的智慧，這在我個人，是應該表示萬分的欽佩。當我披覽這一本著作時，曾經嘗試探尋過穆哈德瑪甘地的自身操行，在他的一切著作中經常可以發見這三種主要的美德；那就是真理（沙蒂亞），親切的慈愛（阿希姆薩）與